

证券代码： 000005

证券简称： ST 星源

公告编号： 2023-062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和深圳市泰合瑞思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泰合瑞思”，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恒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福华厂区城市更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已进入预售期。按合同约定，公司在建设期（投资管理期内）每年可从项目公司深圳市蓝色空间创意城市基建有限公司（简称“蓝色空间”）收取 8,000 万元稳定收益。

因发现深圳市恒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裕集团”）自 2020 年 8 月 5 日起挪用蓝色空间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的城市更新项目贷款，导致该公司自 2020 年 8 月 5 日起欠付公司 3,531.43 万元（资金占用费）以及自 2023 年起开始拖欠应付公司 2022 年度 8,000 万元优先股回报，公司 2022 年 11 月 23 日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书面投诉应付公司的专项资金涉嫌被挪用的情形。银保监局经调查认定，蓝色空间存在 15 亿元贷款资金被挪用的事实（详见 2023 年 5 月 26 日《关于重大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根据“蓝色空间 15 亿元贷款资金被恒裕集团挪用”的银保监调查处罚报告中留有待调查事项，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14 日发现蓝色空间在 2021 年曾提供了伪造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公章的一份蓝色空间“为恒裕集团的 32.45 亿元债务提供担保并以项目销售收入作为还款来源”的虚假股东会决议。

公司在 2023 年 5 月 29 日、7 月 1 日两次公告提示该重大事项存在的风险，即“影响公司应在今年收取恒裕集团欠款 3,531.43 万元以及蓝色空间欠款 13,000 万元的债权实现，将影响开发期未来每年 8,000 万元稳定收益，以及影响公司在开发期结束时 100% 项目公司权益收回时的项目资产价值”；期间，公司向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报案。罗湖分局 2023 年 6 月 29 日告知公司，公司就“深圳世

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被伪造公司公章”的报案符合立案条件，已立案侦查（详见2023年6月30日《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鉴于以上蓝色空间贷款资金被非法挪用和蓝色空间项目销售收入被非法用作偿还恒裕集团32.5亿债务还款来源的重大事项，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划扣蓝色空间银行账户存款3,124.36万元；同时向法院诉请蓝色空间支付2022年度8,000万元作为拆迁补偿的优先股回报。近日，公司律师接获法院执行法官通知；虽然已划扣到蓝色空间项目预售资金31,243,554.00元，但目前则因蓝色空间预售保证金不足，法院无法执行归还公司该笔款项；蓝色空间目前累积欠付公司并由恒裕集团担保的款项已超过1.9亿元。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深圳市恒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起诉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丁芑、郑列列、首冠国际有限公司及公司的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案号为（2023）粤03民初4910号），恒裕集团诉请判令被告一（香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立即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100,000,000元及利息，并诉请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及全部利息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详见同日发布《关于公司提起及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经初步核查，恒裕集团承接了优瑞集团在福华厂区城市更新项目的《合作开发协议》、《补充协议》、《备忘录》项下继续履约的合作开发权益；双方根据城市更新项目开发程序所完成的实施主体确认的一系列交易中，已安排由蓝色空间概括承接了前述诉讼案涉债务中所有涉及公司担保责任（见公告编号2019-046、2020-045）。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公告事项进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3年11月17日